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丹楓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71)

## 董事調任 及 授權代表之變更

丹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由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起：

1. 干曉勁先生（「干先生」）因私人理由，提請辭任執行董事暨副行政總裁之職。董事會尊重干先生的決定，同意其辭呈；
2. 董事會及本公司全體員工對干先生在長達十八年的任職期間，以其專業精神及豐富經驗對本公司的熱忱服務與卓越貢獻，致以崇高敬意及衷心感謝；
3. 董事會提名干先生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干先生愉快地接受此邀請；
4. 干先生之非執行董事職務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5. 干先生呈辭本公司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5 條之授權代表職務；
6. 本公司公司秘書陳偲熒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就上市條例第 3.05 條而言）；及
7. 董事會及干先生確認，互相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調任干先生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丹楓控股有限公司  
戴小明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戴小明先生（主席暨行政總裁）、干曉勁先生（執行董事暨副行政總裁）、梁乃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項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沈埃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